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0 年 12 月

目 录

会议议程	2
会议须知	3
议案一：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5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1:00（会议签到时间为上午 10:30-11:00）（北京时间）。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①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②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

③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 548 号公司 7 楼会议室

三、出席现场会议对象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1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见证律师：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律师

五、现场会议议程：

1、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10:30-11:00）

2、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3、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4、宣读会议须知

5、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分发现场会议表决票

6、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和投票表决：

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否
2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否

7、股东发言

8、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该议案进行现场表决

9、监票人代表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10、主持人征询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现场表决结果是否有异议
- 11、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12、监票人代表宣读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 13、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14、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 15、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 16、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举手示意，由会议主持人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四、本次会议未收到临时提案，仅对已公告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五、会议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一）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友好集团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的议案顺序逐项进行审议。本次会议审议议案时采取普通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方式。

（三）本次股东大会无特别决议表决议案。

（四）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施行的【2016】22 号《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网络投票：本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2、现场投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表决票上写明姓名和实际持有（或代表）的股份数量。

3、根据《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港通试点办法》、《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2015 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 年修订）》等规定，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六、表决统计及表决结果的确认：

（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监票小组由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代表组成，负责现场表决情况的统计核实；由到会律师见证，监票人和律师需在现场会议表决结果上签字。现场会议议案表决结果由监票人当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会议的表决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

（二）由监票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和现场投票合并统计结果，形成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七、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聘请的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议案一：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肖会明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的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增补1名董事。根据公司股东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现提名王常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0-046 号公告。现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附：候选人简历

王常辉 男 42 岁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

曾任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研发员、企业管理部主管、投资运营部战略主管；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果蔬产业公司企业运营主管、综合部副经理；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主管；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兼任本公司监事；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本公司监事。现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告日，王常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

议案二：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王常辉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的原因已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增补 1 名监事，根据公司股东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提名范建荣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临 2020-047 号公告。现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附：候选人简历

范建荣 女 45 岁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

曾任新疆虹联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会计主管、中瑞岳华税务师事务所新疆有限公司税务代理、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现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截至本公告日，范建荣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